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1
號
傳 真：(02)23519560
聯 絡 人：鄭詠菁 0233567414
電子郵件：yccheng@dgbas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11日
發文字號：院授主基營字第10802012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所報修正「臺北市都市更新基金收支保管運用自治條例」
第1條、第3條及第4條，名稱並修正為「臺北市都市更新
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」一案，業已備查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108年11月28日台內營字第1080820725號函轉貴
府108年11月14日府授法二字第1080157477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
副本：內政部、行政院交通環境資源處、行政院法規會



臺北市政府 1081211



AAAA1080163092